

##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我司投资的合伙企业集岑合伙第一次分配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一、概述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思源电气”）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我司投资的合伙企业集岑合伙第一次分配方案的议案》，决议内容为：公司董事会同意上海集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称：“集岑合伙”）第一次分配方案，并授权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集岑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对集岑合伙的第一次分配方案投赞成票。该决议的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编号为2022-035）《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二、进展情况

集岑合伙于2022年8月9日召开合伙人会议，就集岑合伙第一次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全体合伙人出席会议。

集岑合伙已在近期减持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4,445,532股，减持收入约13.8亿元，本次减持后集岑合伙仍持有北京君正股份39,390,394股。根据集岑合伙第一次分配方案，集岑合伙在保留部分合伙企业预留费用后，基于可分配资金向全体合伙人同比例进行收益分配并退回部分投资本金，此次分配总额为18.28亿元。根据集岑合伙的合伙协议第十四条的约定，将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截至本次合伙人会议召开日，集岑合伙的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合计18.28亿元，其中思源电气出资10亿元，占实缴出资比例的54.7%，思源电气此次可获得的分配金额为10亿元（税前）。分配后思源电气占集岑合伙当前的实缴出资比例仍为54.7%。此次分配后继续抛售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取得的可分配资金继续按照此次分配方案的全体合伙人实缴比例及合伙协议第十四条的约定进行分配。

此次合伙人会议审议的集岑合伙第一次分配方案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公司委派的集岑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已在本次合伙人会议上就该议案投赞成票，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合伙人会议文件。

公司收到集岑合伙的书面函告：经集岑合伙的合伙人会议审议，实缴出资比例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对集岑合伙的第一次分配方案投赞成票，依据合伙协议第 23.1 条约定，本次关于集岑合伙第一次分配方案的合伙人会议宣告通过。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